

##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估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计估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近年来，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支出的产品质保费用占质保期加权平均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为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对质量保证金的计提比例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5%计提售后质量保证金。

######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4%计提售后质量保证金。

##### **（二）变更原因及依据**

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加强产品质量控制，产品质量水平

不断提升，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实际支出的产品质保费用占质保期加权平均收入的比例呈下降趋势。公司原采用预提质量保证金的计提比例已不能充分反映目前的情况。为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拟对质量保证金的计提比例予以变更调整，由 5%变更为 4%。

### （三）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 （四）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应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将对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产生影响，具体金额将取决于公司 2023 年度的产品销售情况。鉴于公司处于发展期，业务增长速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同时，受半导体行业周期调整的影响，公司亦无法预估下游市场的需求变动情况。因此，公司目前暂无法确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指标的预计影响金额。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情况为：2022 年测算增加 1,685.29 万元，2021 年测算增加 745.21 万元，2020 年测算增加 428.76 万元。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更准确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检查了公司作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相关董事会决议，并将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进行比较，认为此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拓荆科技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